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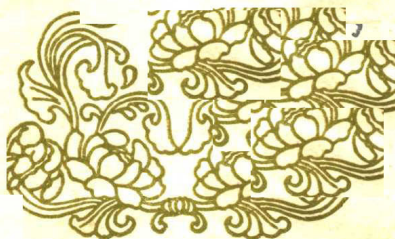
412469

CGY

文字改革問題參考資料

簡化漢字字体說明

陳 光 堯 著



中 華 書 局 出 版

文字改革問題參考資料

簡化漢字字体說明

陈光珪 著

中華書局出版

簡化漢字字体說明

陈光堯 著

*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东总布胡同 57 号)

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17号

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总經售

*

787×1092 1/25 • 2 6/25 印張 • 41,000 字

1956 年 7 月第 1 版

1956 年 7 月上海第 1 次印刷

印數: 1-85,000 定價: (7)0.22 元

統一書号: 9018.3 56.7, 函型

简化汉字字体说明

今年1月28日，是汉字改革运动史上最值得紀念的日子。因为这一天，《汉字简化方案》已在全國人民渴望的情形下，正式地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公布了。在公布以前，拟制这个《方案》的工作是十分艱巨而复雜的，中間經過的情形大致如下：

最先，是由前中國文字改革研究委員會，把歷年搜集的各种简化汉字編为草稿，反复討論，前后經過了六次比較大的修改，最后在去年1月間，才由現在的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發表了，称为《汉字简化方案草案》。这是《方案》的第一个階段。

这个“汉字简化方案草案”收有798个简化汉字，發表以后，得到全國各地群众热烈的拥护和討論，並补寄來了不少新的簡体材料。最多一天，我們就收到了各地群众的來信264件之多。从这里，也可以看出群众希望推行简化汉字的迫切的心情。

文改会根据这許多的群众意見，子細地把原《草案》加以修改，最后得到792个簡体，和可以类推的54个简化偏旁，又提請國務院的汉字简化方案審訂委員會審核。經過審訂委員們的反复討論和修改，結果選出了519个简化汉字作为修訂稿。

这个修訂稿，在去年10月間，提交全國文字改革會議去討論。經過了个别字体的調整，又送回汉字简化方案審訂委員會复核。这期間又刪去了四个比較不大通行的簡体（共有515个简化汉字），成为現在國務

院正式公布的《漢字簡化方案》。這是《方案》的第二個階段。

自從中國文字改革研究委員會擬制《漢字簡化方案》的草案初稿起，一直到現在國務院正式公布的《方案》為止，中間經過了集體的修改至少在十次以上。這也說明了人民政府對於任何事情都是謹慎鄭重的，而且和 1935 年反動政府審核“簡體字”的情況也是完全相反的。（註）

《漢字簡化方案》分了兩個表：第一表內有 230 個簡體，是在公布以後就立即實行的；第二表內有 285 個簡體，是在公布以後的一定時間內還須徵求意見的。《方案》為什麼要選取這些簡體代替原字來應用呢，我想，大家一定是很想知道的。本書就把 515 個簡化漢字所以被選用的理由說一說，以供讀者同志參考。不過，我自己學識有限，所体会的如有錯誤或遺漏，並希望大家幫助改正。

現在為了使人容易明了本書的內容起見，就把我寫這本《簡化漢字字體說明》的原則和大意，簡要地先在下面說明一下：

（1）各簡體內間或有字形彼此相似却不相同的，例如“開井”、“風鳳”、“仝仝”、“东东”、“歸旧”等，這和原有漢字中的“凡九凡丸”、“己己巳巳”……等例相同，都不發生語義上的混淆，所以本書不再一一解釋。

（2）現行簡體如果恰是另外一個漢字的，例如“樸”的“朴”也是厚朴的“朴”，“僕”的“仆”也是仆倒的“仆”，“种”“党”都是姓氏，這些字本書都加以解釋。但“优”“迂”“胆”“样”等字的另一意義向來不用，所以在各原字下就不多說了。

（3）凡古本字、古通用字、同音代替字和近年通行的一些簡化字，如“云電涂才夺奋”……等，本書都盡量說明原字的根據。但已很流行的

註：1935 年秋天，反動政府的教育部，因被廣大群眾的要求所迫，曾經一度公布了 324 個“簡體字”。但在事先討論的過程中，一次就作了最後的決定：過了不多幾個月的時間，卻又自動推翻了原案。

約定俗成字和草書楷化字（“約定俗成”本是“通行”的意思），就不再一一列举它的來源。

（4）关于一二兩表字体的說明文字，都要从各表的前面往后面看。例如第一表（40）“点”字条和（203）“碍”字条內，第二表（7）“盘”字条和（151）“窈”字条內，分別解釋了“从……省”、“……省声”和“……亦声”这几个專門名詞；如果在后面又遇到了这名詞，那就不再解說了。

（5）草書楷化的字現在都已成了約定俗成字，但約定俗成的字却不一定就是草書楷化字。又新形声字也可以算是約定俗成的字，但約定俗成的字却不一定就是新形声字。

（6）本說明內常有这一簡体須要參看另一簡体的地方。如果兩字都在一个表內，就註明“參看本表……字条”；如果兩字不在一个表里，就註明“參看第一表（或第二表）……字条”。

（7）本說明內常用的專門名詞的解釋如下：

1. 古本字——古时通行的原有的簡体字，如“云电胡須”等是。
2. 古同字——古时和繁体并用的簡体字，如“个尔礼累”等是。
3. 古通用字——古时互相通借的同音字，如“才后余冲”等是。
4. 約定俗成字——習慣上通行最广的字，如“医声宝体”等是。
5. 草書楷化字——把原有草書寫整齐的字，如“门韦东乐”等是。
6. 新形声字——近年產生的半形半声字，如“吨忡洁栏”等是。
7. 同音代替字——現在通用的同音字，如借用“几斗只里”等是。
8. 音同义近字——音同义近可以通用的字，如“扑隶隶垒”等是。
9. 标音字——改变了原來形声系統的字，如“毕华历宪”等是。
10. 新拟簡体字——最近新拟的少数簡字，如“天丛疰竟”等是。

以上只是根据个人主觀作的一种約略的归类。事实上，每一个簡体常常同时兼具好几种性質（如下文內“約定俗成的草書楷化字”等等），

的“枣”，205的“枣”，这都是很巧妙的简化字体。至于二表 24 的“肤”，79 的“岭”，170 的“肋”，261 的“忧”……等等，这更是把一些原来重迭偏旁旁的长字，改变成为并列偏旁，对于今后汉字的横写横排也更便利。

(12) 为了便利读者对各简化字能作系统的分析，和比较的研究起见，本书对各简化字的相同和不同之处，都分别加以联系的说明。例如二表 254 的“亚”和 109 的“壶”，227 的“扰”和 261 的“忧”，208 的“村”和 235 的“钻”，267 的“隐”和 274 的“稳”等等，这都是有相同处的。一表 163 的“厂”和二表 101 的“广”，一表 111 的“旧”和一表 84 的“归”等等，这都是有相同处却又不同的。

(13) 本书内所列各字，都按今年 2 月间国务院公布的《汉语拼音方案草案》标以读音，以便读者检查。但为了和原来的《汉字简化方案》对照便利起见，仍保留原有《方案》中字的次序。等将来有必要时，再按《汉语拼音方案》定稿中字母的顺序，来调整本书各字的顺序。

1956 年 2 月，陈光壶写于北京。

漢字簡化第一表

这个表里有 230 个簡化漢字,按注音字母的音序排列。括弧里边的字是原來的繁体字。

(1) ba 罢(罷)——約定俗成字,是从异体“罷”字簡化而來。

(2) bo 卜(蔔)——同音代替字。因为“蔔”字向來不單用,一定是在“蘿”字下面。这样,“萝卜”的意义已有上一字的“艹”头作了說明,所以下一字只要讀音相同或相近似就行了。

(3) bei 备(備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保留原字的特有部分,这部分是异体“僞”字的右旁。

(4) bau 宝(寶)——約定俗成字,保留原字的主要部分。按:“宀”音 mian,意思就是房屋,“宀”下有“玉”,也还保留了原字的一部分意义。

(5) bau 报(報)——草書楷化字,和“执”字同例。

(6) ban 办(辦)——約定俗成字,是从草書变來的。

(7) ban 板(闆)——同音代替字。長江一帶的人多半把商店的經理叫“老闆”,但同时他們也寫作“老板”,这两个字原來就是通用的。

(8) ban 帮(幫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“幫”的本义是“鞋幫”,但音义不很明白,而且很不好寫。現用“帮”字,从“巾”,“邦”声,容易学习多了。

(9) bie 别(譬)——約定俗成的同音代替字。“别”字代“譬”通行已久,如“譬扭”作“别扭”,这已成了習慣。至于“彪”“瀟”等字如何簡化,將來另行处理。

(10) biao 标(標)——約定俗成字,保留原字的主要部分。但“票”在單用时不能作“示”,“际”字和这同例。

(11) biao 表(錶)——約定俗成的本字。《辞海》“錶”字註解說:“計時之‘表’,俗書作‘錶’”。在事实上,一般人也都寫作“手表”,几乎沒見有人寫“手錶”的。这都說明“錶”是“表”的繁化字。

(12) bian 边(邊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这可能是由原字簡化作“𪛗”再变作“边”來的。

(13) bin 筵(賓)——約定俗成字,从“宀”(讀 mian,就是房屋),“兵”声。原字以“𡩂”为声,群众多不認得。

(14) bu 补(補)——約定俗成字,从“衣”,“卜”声。

(15) pi 辟(闢)——古本字。“辟”的本义是以法律節制人的罪行,但古人又用作“開闢”、“逃避”和“荒僻”……等义。例如《孟子》上說:“辟土地”,意思就是“開闢土地”,其他各古書也都如此。

(16) pu 朴(樸)——古通用字。“朴”的本义是中藥名的“厚朴”,但古人也用作“樸实”意思,例如《史記文帝紀》上說:“示敦朴为天下先”。又作姓氏用,讀 piau,这可以一字兩讀。如果說“朴”字不宜代“樸”,那它除作“厚朴”之外,也就不該作姓氏用了。

(17) pu 扑(撲)——音同义近字。《广韵》《集韵》《韵会》和《正韵》等書,都說“扑”与“撲”同。固然,“撲”的本义是撲击,而“扑”的本义是輕打,但其为“打”却是相同的。

(18) mo 么(麼)——約定俗成的借用字。“么”同“幺”,本是“么二三”和“么麼”的“么”。“麼”字从“么”,“麻”声,和“么”都是細小的意思。在文改会發表的《漢字簡化方案草案》內,“麼”本作“𢆶”;但群众一致建議作“么”,所以照改。这个“么”字是可以一字兩讀兩用的。

(19) mai 迈(邁)——“万”是古字,參看本表(221)“万”字条。

(20) mei 霉(黴)——古通用字。“黴”字据《說文》的解釋是：“物中久雨青黑也”。这“久雨青黑”，当然是物已發“霉”而且“霉菌”很多的了。《康熙字典》和《正字通》等書，也都說“霉”字“义与‘黴’通”。

(21) meŋ 蒙(矇蒙濛)——古通用字。按：“蒙”的本义是一种植物，所以上面从“艹”。但它也有“蒙蔽”和“陰暗”等意义，所以可和“矇濛濛”等字通用。还有“朦”字也可以用“蒙”。

(22) mi 弥(彌)——“尔”是“爾”的古字，参看本表(204)“尔”字条。“瀰漫”二字通常連用，所以可省一个“氵”旁作“弥漫”。

(23) mie 蔑(𦵏)——同音代替字。“蔑”的本义是弱小，《說文》說是人“劳目無精也”。以“弱小”的意識看人是“蔑視”，引申开來，也可以算是“誣𦵏”的一种，所以“蔑”可代“𦵏”。

(24) miao 庙(廟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是从古文“庙”字簡化而來。《說文》說：“‘唐’，古文‘廟’字”，可見“庙”字簡化的歷史一定也是很古老的。

(25) mian 面(麵)——約定俗成的同音代替字。也寫作“𪗇”，是“麪”的声旁，但沒有“面”字通俗，而且容易和“丐”相混，所以采用“面”字。有人說“面粉”可能誤解为“搽面的粉”，但在规范化的現代漢語中，並沒有把“搽面粉”叫做“面粉”的習慣。在漢語中虽也有“白面書生”这个詞兒，却沒有用“白面”二字來說明“臉子漂亮”的例子，所以用“面”代“麵”沒有問題。

(26) fan 范(範)——古通用字。《礼記礼运》篇說：“范金合土”，下面的註解是：“范金，謂鑄作器用”。这就是說兩千多年以前(如按“夏禹鑄鼎”的旧話說，那就在四千年以前了)，我們的祖先已經用“翻沙”方法鑄造金屬品的器物，和現行“範”字的本义完全相同。現在的“范”字，除作姓氏用之外沒有用处，使它兼代“範”字既無誤会，还可减少一个同

音的生字。

(27) fen 奋(奮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和“夺”字同例。这个字只留头尾，比原字好寫得多了。并見《宋元以來俗字譜》等書。

(28) fej 丰(豐)——古通用字。“丰”的本义是人的“丰采”，如《詩經鄭風》篇說：“子之丰兮”，这和“豐滿”的意思很接近。而且“丰”也是“豐”字的主要部分。

(29) fu 妇(婦)——約定俗成的草書楷化字，是从“為”字变來。

(30) fu 复(復複覆)——古本字。《說文》解釋“复”字說：“行故道也”；解釋“復”字說：“往來也”。段玉裁又註解“复”字說：“‘彳’部又有‘復’，‘復’行而‘复’廢矣，疑‘彳’部之‘復’乃后增也”。這說明“复”“復”原是一字兩体，因为“复”“復”都有“重複”和“反覆”等意义，所以向來它就兼代“複”“覆”等字。

(31) da 达(達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从“辵”(同“之”)，“大”声。《康熙字典》也說：“‘达’与‘達’同”。按：“達”字的右旁本从“牽”，“大”是声旁。現在作“达”，正是“達”的本來面目。

(32) dou 斗(鬪)——約定俗成的同音代替字。有人說：“斗”是上声，“鬪”是去声，兩字的声調不同，不宜代用。但是，在近多年來全國各地群众用“斗”代“鬪”的事实上，从來沒有發生过語义混淆的問題，所以二字可以通用。而且在旧習慣上以“才”代“纔”，和这“斗”字代“鬪”也是同样的道理。

(33) dan 担(擔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从“才”(同“手”)，“旦”声。

(34) dan 胆(膽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从“月”(同“肉”)，“旦”声。

(35) dan 当(當噹)——約定俗成的草書楷化字，是从“𠂔”字变來。“噹”是拟声字，重点不在形义，所以也并入“当”。

(36) dan 党(黨)——約定俗成的同音代替字。“党”的本义是姓，

从“儿”(同“人”),“尙”声。因为它作姓很少应用,兼代“黨”(也是姓,但很少見)字,当然不会發生語义上的混淆。

(37) deng 灯(燈)——約定俗成字,从“火”,“丁”声。

(38) di 敌(敵)——約定俗成字,和“适”字同例。

(39) dian 淀(澱)——同音代替字,兩字的形旁相同。

(40) dian 点(點)——約定俗成字,从“黑”省,“占”声。下面的“灬”手寫作“一”。所謂“从……省”,就是省去原字的某一部分來作另一字的形旁。这种配字方法,在古代漢字中早就用了,例如解釋古文篆字的《說文》書內就有很多的例子。

(41) dian 电(電)——古象形本字,和“云”字同例。这个字古文本作“𩇛”“𩇜”等体,象电光流动的形狀,后来加“雨”作“電”是不必要的。

(42) dian 垫(墊)——草書楷化字。

(43) du 独(獨)——約定俗成字,保留原字的主要部分。这和“焔”“燭”“觸”等字同例。

(44) duo 夺(奪)——約定俗成字,和“奋”字同例。这个字只留头尾,比原字好寫得多了。并見《宋元以來俗字譜》等書。

(45) dui 对(對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

(46) duan 断(斷)——約定俗成的草書楷化字。是从章草“断”字变來,并和“继”字同例。

(47) dun 冬(𡇗)——同音代替字。按:“𡇗”是拟声字,重点不在形义,所以可用“冬”字兼代。

(48) dun 东(東)——草書楷化字。

(49) dun 动(動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这和“种”的另一簡体“耘”字同例,也可能是从“耘”字类推來的。

(50) tai 态(態)——約定俗成字,从“心”,“太”声。原字从“心

能”，“能”亦声；但現代“能”“態”二字的讀音相隔很远，这个声旁很难看得出来。

(51) tai 台(臺檯)——約定俗成的通用字。“台”的本义是喜悦，又是“台端”的尊称。“臺”的本义是高臺，也是“兄臺”的尊称。因此，兩字早就通用了。至于“颱风”这詞兒，因为下面已有一个“风”字，所以上面的“颱”字就可以省“风”作“台”。

(52) tou 头(頭)——約定俗成的草書楷化字。可能是从“𩑦”字(晋时王献之的書法)变來。

(53) ti 体(體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“体”本來的音义同“笨”，是形声字。習貫借用來代“體”，就成了会意字。但这字大約是从另一簡体“躰”字变來，不一定是直接借用的。

(54) tie 鉄(鐵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从“金”，“失”轉声。这和“蹉迭跌……”等字同例。因为 ㄗㄑㄝ 可以轉 ㄘㄑㄝ，再变 dt，所以“失”可以轉声作“蹉迭跌鉄……”等字的声旁。“鉄”本來的音义同“紮”，意思是縫，但從來不用。这个字的“金”旁应按《漢字偏旁簡化表》作“钅”。

(55) tiau 条(條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保留原字的主要部分。

(56) tin 听(聽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按：“听”的本义同“欣”，又同“晒”，現在代“聽”只是偶然相合，不是有意的借用。

(57) tuan 团(團糰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这个字可能是从簡体“团”变來，日本人就是簡“團”作“团”的。“團”的本义是“圓”，說見《說文》等書，如“团圆”和“团团轉”等詞兒都是明例。还有一义是聚集，如“团结”“团体”和“代表团”等詞兒，这都同时說明了“糰”字本來也該用“团”，不必另加“米”旁。

(58) nan 难(難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和“艰”字同例。

(59) ni 拟(擬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从“才”(同“手”)，“以”声。这个

“以”和原字的声旁“疑”同音，而且“拟”字也有人讀作 i。

(60) le 乐(樂)——草書楷化字。这是章草的寫法，历史很長，向來流行也很广。

(61) lei 类(類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原字从“犬”，“類”声。因为“犬”的种类較為顯著，所以“類”字从“犬”。現行楷体多已从“犬”，簡体只保留原字的特有部分。

(62) lei 累(纍)——古同字。如《战國策》說：“係累吾民”，句下註解是：“‘累’‘纍’同”。現在的一般文字上也很少用“纍”。

(63) li 里(裏)——約定俗成的同音代替字。在各新旧小說里特别是魯迅的小說里，“裏”字多半都用“里”字代替了。而且这“里”字也是“裏”的声旁。

(64) li 礼(禮)——古同字。从“示”，“乙”声，說見《說文》《集韻》等書。“礼”字在 1800 多年前的《說文》內都說是“古字”，这可見它歷史的久远。

(65) li 丽(麗)——改变了的古字。《說文》段玉裁的註解說：“‘麗’，古文只作‘𠂔’，后乃加‘鹿’”，这可見“𠂔”字是很古的。因为它上边的兩短橫不便書寫，所以改为一画作“𠂔”。

(66) li 厉(厲)——“万”是“萬”的古本字，“萬”是借用字。參看本表(221)“万”字条。

(67) li 励(勵)——同上类推。

(68) li 离(離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按：“離”的本义同“鷗”，从“隹”（短尾巴的鳥），“离”声。現在只用声旁，意思也只作“分离”之用。

(69) liau 了(瞭)——古通用字。《广韻》解釋“了”字說：“曉解也”。在《后漢書孔融傳》里，也有“小而‘了了’，大未必奇”的句子。这是將近兩千年前的古人的老用法了。在現在，不但“了解”已經用成習慣，

就是“簡單明了”等詞兒，在語義上也沒有一點混淆。

(70) liu 刘(劉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可能是从草書“浏”字變來。

(71) lian 帘(簾)——同音代替字。“帘”的本義是酒店門口所懸的幌子，因為形狀和小簾子相似，所以兼代“簾”字。

(72) lian 联(聯)——約字俗成的草書楷化字，是从“联”字變來。

(73) liang 粮(糧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从“米”，“良”聲。還有一種簡體作“料”，大約是从草書“𥽿”字變來。

(74) ling 灵(靈)——約定俗成的同音代替字。本作“灵”，从“亠”（同“又”就是右手）持“火”，是小熱貌。但這原來的意義從來不用，所以它可代“靈”。

(75) luo 罗(羅囉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可能是从“羅”的古體“累”字變來。“囉”是擬聲字，重點不在形義，所以也并入“羅”。

(76) luan 乱(亂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和“辞”字同例。

(77) ge 个(個)——古同字。曾見《礼記》《左傳》和《大学》等書。如《大学》上說：“若有一个臣”，就是明例。另作“箇”，見《說文》；至于“個”字，那是到後來才有的。

(78) gai 盖(蓋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可能是从草書“𦵏”字變來。

(79) gan 干(乾幹)——約定俗成的同音代替字。例如“餅干”和“干部”等詞兒，都已流行很久，成了習慣。至于“乾坤”和“乾隆”等詞兒，因為讀音的聲母和“干”不同，所以仍用原字。又“干”讀陰平，“幹”讀去聲，兩字的聲調雖不同，但聲母和韻母都相同，所以“干”字可以一字兩讀代“幹”。

(80) gan 赶(趕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从“走”，“干”聲。“旱”的讀音和“趕”字只同韻而不同聲，“干”和“趕”“趕”是同聲又同韻的。

(81) gu 谷(穀)——古通用字。如《前漢書王莽傳》內：“其夕穀風

迅疾”，顏師古的註解說：“‘穀風’即‘谷風’”。按：這是把“谷”字繁化作“穀”的。《前漢書》是東漢班固所作，顏師古是唐朝人，可知在將近兩千年前，“谷”“穀”二字就已通用。

(82) gua 刮(颳)——古通用字。如《辭海》說：“勁風吹動曰刮”，并引証《博異記》的原文說：“東風刮地，折木飛花”。按：《博異記》據原書說是唐人谷神子所作，可知“颳”字作“刮”早已通行。

(83) guo 过(過)——約定俗成的草書楷化字，是從“𠂔”字變來。

(84) gui 归(歸)——約定俗成的草書楷化字，是從“𠂔”字變來。

(85) guan 关(關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是從“関”“関”“関”等字變來。原字從“門”，“𠂔”聲，現在只留“𠂔”的簡體，和“開”字作“开”同例。

(86) guan 观(觀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“見”旁應按《漢字偏旁簡化表》作“见”。

(87) gun 珣(鞏)——約定俗成字。原字從“革”，“珣”聲，現在只留聲旁。但“珣”也是“持有”的意思，所以“鞏固”可以作“珣固”。

(88) ke 克(剋)——古本字。這兩個字的本義完全相同，加“𠂔”作“剋”是後來才有的。

(89) kai 开(開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保留原字的特有部分。“开”本同“𠂔”（讀 qian），是“開”的聲旁，這和“關”字作“关”同例。

(90) ken 垦(墾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從“土”，“艮”（讀 gen）聲。原字以“𠂔”為聲沒有必要。

(91) ken 悬(懸)——約定俗成字，從“心”，“艮”聲。參看上條。

(92) kun 困(困)——今本字。在《說文》和《康熙字典》等書里都無“𠂔”字。今方言中的“𠂔覺”作“困覺”，意思已很明白，沒有再加“目”旁的必要。

(93) hau 号(號)——古同字，從“口”，“𠂔”（古文“巧”字）聲。《廣